

# 果洛州生态环境局 关于核发果洛州藏医院《辐射安全许可证》 的批复

果洛州藏医院：

你院《辐射安全许可证申请表》和《果洛州藏医院关于办理〈辐射安全许可证〉重新申领手续的申请》（果藏医字〔2019〕108号）收悉。经审查，符合《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》第12条第2款和《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许可管理办法》第23条第2款的规定，满足重新核发《辐射安全许可证》的条件，同意重新核发辐射安全许可证。

单位名称：果洛州藏医院

地 址：果洛州玛沁县大武镇黄河路

法人代表：东杰

许可证号：青环辐证〔F1904〕

种类和范围：使用Ⅲ类射线装置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规定，我局将于批复之日起十日内颁发许可证。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